

浙江工商大学大型仪器设备报废申请单

<p>日期</p>	<p>浙江工商大学 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 111121</p>	
	<p>□ 已报废设备数量</p>	<p>□ 已报废设备原值</p>
	<p>□ 已报废设备折旧年限</p>	
<p>申报 理由</p>	<p>1. 设备陈旧、性能落后、精度下降、无法修复、继续使用存在安全隐患。 2. 设备使用频率低、长期闲置、维护费用高、性价比低。 3. 设备技术落后、无法满足教学科研需要、拟予以报废。</p>	
	<p>浙江工商大学 杭州商学院</p>	

报废
鉴定
意见

须专家三名或以上，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正高级以上职称。

责任人

职务/职称

所属单位

鉴定日期

年月日 月 日 月 日

李中朝

教授

食品学院

满足报废要求

李洪亮

副教授

食品学院

满足报废要求

李洪亮

副教授

食品学院

满足报废要求

李中朝
李洪亮
李洪亮

部门
意见

情况属实，同意报废。

其他说明：

